

舒城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和《舒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秘函〔2024〕47 号）要求，舒城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编制了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情况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所列数据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舒城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办公室联系。（地址：舒城县相约河畔 12 号写字楼 9 楼 903 室，电话：0564--8620007，邮编：231300，电子邮箱：zdch8620007@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重点工程处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部署，紧紧围绕重点工程建设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健全信息公开制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加强平台建设、规范信息发布，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县重点工程处加大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力度，聚焦重点工程施工建设进度、重大项目招投标、质量安全监督、工程建设领域新政策等重点工作和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

强烈的问题，及时公开重点工程建设信息。本年度在政务公开信息网栏目中主动公开信息 409 条，其中重点领域公开信息 65 条、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 41 条。

（二）依申请公开

我处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处理程序，完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程序。确保答复准确、严谨，不断提升依申请办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2024 年我处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件，无因政府依申请公开产生的相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4 年，我处加强政府信息隐私排查工作，重点排查个人隐私泄露风险较大的栏目，严把信息公开审查关，杜绝个人隐私泄露。我处严格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妥善处理好政务公开与保守秘密的关系，对依法应当保密的，切实做好保密工作。对可以公开的信息，加大公开力度，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管理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平台建设管理。依托舒城县人民政府网站及时推送政务信息，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设置、加强专栏发布内容的校对审核，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现象；二是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妥善处理平台回复，根据“省长信箱”、“市长信箱”等平台交办的问题清单，按流程实行催办、督办，跟进处置疑难问题，确保问题得到及时解决；三是及时做好热线办理回复。2024 年我处通过“六安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受理群众诉求

共计 636 条，办结率 100%，满意度 99%；四是积极做好“两案”办理工作。2024 年度，我处收到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 件、政协委员提案 3 件，办结率、满意度均为 100%。

（五）监督保障

1.工作考核方面：我处落实市、县政务公开考评要求，根据问题清单及时落实整改，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

2.社会评议方面：2024 年我处未开展社会评议工作。

3.责任追究结果情况：我处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对信息发布发生社会舆论或者不良的重大问题严肃追责。2024 年我处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 年问题整改情况

1.针对政府信息公开机制不够完善，主动公开意识不强，内容更新不及时问题。

健全完善信息发布机制，保证信息及时发布，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培训，学习借鉴政务公开先进单位经验做法，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

2.针对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高问题。

抓好群众重点关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确保发布信息、文稿的规范性、严肃性、准确性，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二）2024 年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4 年，我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

1.对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精准性不足、对部分栏目测评要点领悟不深；

2.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创新性不足，难以满足群众信息获取多样化需求。

下一步，我处将继续深化和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提升政府信息发布精准度，创新信息发布方式。一是通过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栏目的理解，明确各栏目信息公开要素，紧扣县重点工程处政务公开基本目录，持续加强信息按时公开，提高信息发布准确性、精准度。二是创新公开形式。拓展新的公开渠道，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的优势，加强与群众的互动交流，以更加贴近公众、方便群众的形式，向广大公众公布各类政务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